113學年度桃園市現職教師暨原住民族語教師「原住民族教育」共學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

三、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113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原住民族教育相關研習及活動」

四、中華民國113年8月20日僑小教字第1130006177號函。

貳、目標

一、加強現職教師暨原住民族語教學人員教學知能，提升全民原教教學效能。

二、培養現職教師暨原住民族語教學人員教學能力，協助學校推展全民原教。

叁、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僑愛國小)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長興國小

肆、實施內容

一、課程項目：

桃園市現職教師暨原住民族語教師共學增能研習18小時(3場\*6小時)

二、辦理期程：

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星期三)至114年1月24日(星期五)。

三、研習時間：上午08:30至下午16:00

四、研習地點：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小視聽教室。

五、參加對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請踴躍薦派教師參加)

(1)本市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教師

(2)本市一般學校教師

(3)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

1.本市現職教師(含非原住民教師)

2.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3.已通過原住民族語認證，有意擔任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者。

六、報名方式及日期：採【網路報名】方式進行，需於期限內辦理，方完成報名手續，方式如下:

(一)請於於114年1月15日(星期三)於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額滿為止。

（二）錄取名單將於網路平台公告及個別通知。

七、研習課程內容：

(四) 全市現職教師暨原住民族語教師「原住民族教育」共學增能研習(含非原民教師)及相關專業成長實施計畫18小時(3場\*6小時)

|  |  |  |  |
| --- | --- | --- | --- |
| 日期 | 第一場  114/01/22(三) | 第二場  114/01/23(四) | 第三場  114/01/24(五) |
|  | 08:30-09:00報到/預備 | | |
| 時間 | 09:00-12:00 | 09:00-12:00 | 09:00-12:00 |
| 課程 | 發現天生科學家-原住民族文化科學研習課程-原住民族文化與科學展覽會實務經驗分享 | 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師資研習課程 | 原住民族雲端科展種子教師培訓-發現天生科學家-原住民族文化科學(含點讀筆運用) |
| 講師 | 新竹縣尖石鄉葛菈拜(KLAPAY)民族實驗小學陳志明校長及團隊 | 新竹縣尖石鄉嘉興國小暨義興分校民族實驗學校  徐榮春校長 | 新北市立明德高中  林步剛教師 |
|  | 12:00-13:00午餐/休息 | | |
| 時間 | 13:00-16:00 | 13:00-16:00 | 13:00-16:00 |
| 課程 | 發現天生科學家-原住民族文化科學研習課程-原住民族文化與科學展覽會實務經驗分享 | 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師資研習課程 | 原住民族雲端科展種子教師培訓-發現天生科學家-原住民族文化科學(含點讀筆運用) |
| 講師 | 新竹縣尖石鄉葛菈拜(KLAPAY)民族實驗小學陳志明校長及團隊 | 新竹縣尖石鄉嘉興國小暨義興分校民族實驗學校  徐榮春校長 | 新北市立明德高中  林步剛教師 |

八、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一。

九、聯絡人：桃園市長興國小教導處劉月霞主任 3822178分機21

伍、預期成效

一、加強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學知能，提升教學效能。

二、可有效提昇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學知能及班級經營技巧。

陸、獎勵：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立各級學校教職員獎勵要點」辦理。

柒、本計畫經陳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